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 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耐普矿机”“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耐普矿机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2 号文《关于核准江西耐普矿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5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21.1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9,95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 31,396,226.3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38,553,773.68 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0 年 2 月 7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040 号《验资报告》，对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根据《江西耐普矿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运用募集资金
1	矿山设备及橡胶备件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	22,926.93
2	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	2,614.96
3	智利营销服务中心项目	2,136.00
4	补充流动资金	6,177.49
合计		33,855.38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分行、江西裕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旭日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旭日支行以及保荐机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耐普矿机股份公司(Naipu Maquinaria para la Minería SpA)、中国建设银行智利分行、德邦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具体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专户账号	对应募投项目	备注
1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上饶分行营业部	8115701013300006688	矿山设备及橡胶备件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	已注销
2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分行	8115701014200300818	整体搬迁及矿山设备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	已注销
3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旭日支行	199247363185	智利营销服务中心项目	已注销
4	Naipu Maquinaria para la Minería SpA	中国建设银行智利分行	69000-244-1101		存续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专户账号	对应募投项目	备注
5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旭日支行	793900483800083	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	存续
6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裕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99010202900415802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已注销

1、“矿山设备及橡胶备件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已于 2020 年 9 月变更为“整体搬迁及矿山设备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108）

2、“矿山设备及橡胶备件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已于 2022 年 6 月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5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3、“智利营销服务中心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Naipu Maquinaria para la Minería SpA，2020 年 2 月公司上市以来，公司针对该项目在国内开设专户（中国银行专户账号：199247363185）暂时存放该项目募集资金。2020 年 10 月 15 日公司以当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折算为 3,192,099.55 美元，由 Naipu Maquinaria para la Minería SpA 自有美元资金账户转入中国建设银行智利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126）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于 2020 年 2 月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人民币 6,177.49 万元全部转入公司账户，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上述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详见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2022 年 7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关于注销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二、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拟结项募投项目建设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募投项目的顺利完工，能优化产品开发过程，建立面向市场的新产品开发体系，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与保障。

（二）拟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614.96 万元，累计共使用募集资金 1,854.73 万元，投资进度为 70.93%，该项目已完成建设，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如下：

单位：元

户名	开户行	专户账号	对应募投项目	余额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旭日支行	793900483800083	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	8,008,628.88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目前“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已建设完毕，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拟将上述项目节余资金共计 8,008,628.88 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注销“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将予以终止。

四、本次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情况及相关机构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800.86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将“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

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吕程

刘平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1日